合同编号：BJSGS2609583CGN00

校园网网络出口接入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A1-2026-084

招标编号：BGPC-G26163B

项目编号：30200101001

项目名称：北京工商大学 2026 年校园网网络出口接入服务

标的物名称：校园网网络出口接入服务 1

BJSGS2609583CGN00

甲　　方：北京工商大学

乙　　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合同编号：BJSGS2609583CGN00

合　同　书

甲　方(买方)：北京工商大学

住　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33号　　邮　编：100048

联系人：俞必勇　　电　话：010－68985677

乙　方（卖方）：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　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21号　邮　编：　100010

联系人：　妥志侠　　电　话：　010-59323247

鉴于：甲方购买的　校园网网络出口接入服务1　(标的物名称),经甲方委托北京市政府采购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　\　以　BGPC-G26163B　号招标文件于　2026　年9　月　17　日在国内进行公开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单一来源□。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后,乙方为中标人。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平等、自愿、诚信的基础上，双方签订如下合同并共同遵守执行。

一、服务内容

（一）项目

乙方向甲方提供互联网接入及网站安全预警服务,提供驻场运维1人。

（二）技术参数

1.接入带宽：　下行5000、上行2500　兆；

2.接入方式：　光纤直驱/OTN接入　；

3.接入数量：　1　条；

4.IP地址数量　/48位IPv6地址、IPv4地址512　个；

5.交付时间：　2026　年　9　月　30　日　完成互联网出口带宽链路实施工作，并开通承诺服务。

6.交付地点：　北京工商大学阜成路校区机房　（详见附件2）。

BJSGS2609583CGN00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三）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零时至 2027 年 9 月 30 日零时。

（四）资质

乙方享有提供本合同项下电信业务服务资质（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五）其他

1. 甲方自备/租用乙方提供的服务器及相关设备。甲方自备服务器及相关设备的，甲方应保证其设备的安全性、适用性和耐久性。乙方发现甲方设备不符合国家、行业标准或存在其他明显安全隐患的，有权通知甲方更换或拒绝其接入。

2. 甲方与乙方的互联网电路维护界面以 乙方提供的光缆末端及相关设备 为界。乙方应保证甲方租用线路的正常使用。线路障碍经确认，属于甲方维护界面内，由甲方自行解决。

二、资费标准、支付方式及支付时间

（一）资费标准

1. 本合同下，乙方向甲方提供服务的价格（含税）为￥ 750000 元/年，人民币大写： 柒拾伍万 元整；

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服务价格不可调整，如有必要情况可与甲方提前 10 日协商，甲方同意后，可进行相应调整，甲乙双方签订变更后的合同附件。

（二）支付方式及支付时间

1. 支付方式：本合同签订生效后，甲方于 30 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60%的价款，即人民币(大写) 肆拾伍万 元整；2026 年 10 月 30 日前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40%的价款，即人民币(大写) 叁拾万 元整（乙方应向甲方先行提交与支付金额等额的发票）。

2. 支付形式：双方约定合同价款以支票☐ 汇票☐ 银行转账☑ 其它☐ 进行支付。

3. 支付时间：

（1）新接入用户需在合同签订后 60 个工作日内，按照合同规定的金额及支付

BJSG260958JCN00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方式缴纳互联网使用费；

（2）续签用户按照合同规定的金额及支付方式缴纳互联网使用费；

（3）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同等金额的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而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4）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的金额、期限、方式向乙方支付费用的，每逾期一日应向乙方支付应付费用万分之三的违约金，逾期 30 日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但不免除甲方的违约责任，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应付费用的 20%。如乙方未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互联网线路的安装调试工作，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费用万分之三的违约金；逾期 30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金额 20%的违约金；

4.甲方的银行账户信息：

(1)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阜裕支行

(2) 账　　号：01090373100120109102730

(3) 税　　号：121100004006906889

5.乙方的银行账户信息：

(1) 开户银行：工行阜外大街支行

(2) 账　　号：0200049219022523842

(3) 税　　号：91110101681953105M

6. 开票时间及开票信息

乙方应开具真实、合法、有效且符合甲方要求的等额发票（税费【0】%），甲方在收到乙方符合要求的发票后，向乙方支付相应款项。若乙方怠于履行上述开票义务或涉嫌开具虚假发票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视为违约。

甲方的开票信息为：

(1)名　　称：北京工商大学

(2)纳税人识别号：121100004006906889

三、双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一）甲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BJSGS2609583CGN00

扫描全能王 创建

1.遵守国家相关的法律、电信条例和政策规定，不得利用网络进行危害网络安全的活动（发送病毒、垃圾邮件等）。应遵守互联网用户入网责任书（详见合同附件）。如甲方在使用此项业务时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甲方承担全部费用；

2.甲方按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支付费用；

3.甲方应按合同约定的方式使用相关服务，乙方不承担因甲方使用或管理不当造成服务不能有效获得的后果；

4.本协议生效后，因甲方自身原因，要求提前终止部分或全部服务，须提前三十天向乙方提出书面通知，乙方将于甲方书面通知中指示的终止日期终止该项服务。甲方向乙方支付该项服务费应截止至该项服务终止日。乙方应于服务终止后七日内按实际结算服务费。

（二）乙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1.乙方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互联网线路的安装调试工作，同时向甲方提交书面测试结果；

2.乙方在接入服务期内，向甲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互联网接入服务；

3.据甲方申请及甲方实际需求为甲方提供 IP 地址（此 IP 地址所有权归乙方）；

4.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供 7×24 不间断网络接入服务。为重点保障重大活动期间及国庆、春节等国家法定节假日期间的业务连续性，应提供 7×24 全天候技术支持响应，提供 7×24 技术支持电话及投诉处理电话：技术支持电话：58504000；投诉处理电话：96388 或 10000。此项服务所需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5.乙方所提供的网络链路发生持续 10 分钟以上的中断后，乙方应在 30 分钟内通知甲方（以甲方提供的通讯方式），并在 60 分钟内给出故障判断报告。如需现场服务，应在 8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及时向甲方通告故障处理进展情况；

6.根据《电信条例》第 33 条规定：电信用户申告电信服务障碍的，电信业务经营者应当自接到申告之日起，城镇 48 小时、农村 72 小时内修复或者调通；不能按期修复或者调通的，应当及时通知电信用户，并免收障碍期间的服务费用。但是，属于电信终端设备的原因造成电信服务障碍的除外；

BJSGS2609583CGN00

扫描全能王 创建

7.甲方租用乙方提供的服务器及相关设备，乙方应保证其设备的安全性、适用性和耐久性。如发现乙方设备不符合国家、行业标准或存在其他明显安全隐患的，乙方应立即采取更换设备等措施，保障甲方的正常使用。

四、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指在本合同签署后发生的、本合同签署时不能预见的、其发生与后果是无法避免或克服的、妨碍任何一方全部或部分履约的所有事件。因下列不可抗力的原因造成网络出现故障，甲、乙双方均不承担责任：

1.由于战争、国家政策的改变所造成的任何改变；

2.由于地震、火灾、水灾、台风等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及政府行为，由于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和避免的不可抗拒事故，造成本合同的延误、终止；

3.不可抗力发生时，一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并保证不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条款、义务继续执行；

不可抗力文件依据实际情况由甲方以书面形式出具，并由甲、乙双方处理人员签字认可，双方对已确认的不可抗力文件不再提出异议。

五、争议、违约及处理

1.由于乙方设备因素、人员配合、工作效率等原因影响网络接入服务如期开通或未能正常使用的，即视为乙方违约，责任由乙方承担，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相当于合同金额 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全部损失（含实际损失和预期利益损失）的，乙方应予补足。但如因下列情况产生的时间延误，乙方不承担责任。

（1）甲方（客户端）不具备网络接入所要求的线路条件，需要进行特殊线路施工；

（2）甲方（客户端）不具备网络接入所要求的终端接入设备，需要进行设备的更换。

（3）乙方由于法定节假日和遇重大活动时进行的封网。

2. 乙方提供的接入网络应在合同执行期间保持畅通。除不可抗力因素外，对

BJSGS2609583CGN00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于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甲方网络不能正常通信，根据具体情况按如下标准做出相应赔偿：

（1） 故障等级

A1：链路中断故障。

A2：路由问题引致链路状态异常，如路由震荡、流量骤降等。

A3：严重质量问题，时延和丢包率指标在忙时超过 4 小时以上持续不符合标准。

A4：一般质量问题，时延和丢包率指标偶有不符。

（2）赔偿标准

每月	A1	A2	A3	A4
1 小时内	提交书面报告			
1-4 小时	减免使用费 5%			
4-8 小时	减免使用费 10%	提交书面故障报告		
8-12 小时	减免使用费 20%	减免使用费 5%		
12-24 小时	减免使用费 30%	减免使用费 10%		
24-48 小时	减免使用费 40%	减免使用费 20%	提交书面故障报告	
48-72 小时	减免使用费 50%	减免使用费 30%	减免使用费 5%	
72 小时	减免使用费 70%	减免使用费 50%	减免使用费 10%	
1 周	减免当月全部租金	减免使用费 70%	减免使用费 20%	
2 周	同上	减免当月全部使用费	减免使用费 30%	减免使用费 10%
3 周	同上	同上	减免使用费 50%	减免使用费 30%

3. 如果乙方因测试电路等人为原因计划中断服务，乙方必须事先征得甲方同意，计划中断时间不计在中断补偿范围内，超出计划中断时间的，中断补偿的办法按本条款 2 项执行；

4.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有未尽事宜或出现变更，应由双方协商后签订补充合

BJSGS2609583CGN00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同。本合同的任何修改、补充和变更应以书面形式完成，并由双方授权代表签署，合同修订、补充和变更部分生效后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5.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本合同签署、履行产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争议的解决应按下列第 2 项规定解决：

（1）协商解决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将该争议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在北京进行，仲裁语言为中文，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2）如果通过协商未能解决争议，双方中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除双方有争议并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条款外，甲乙各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其他条款。

六、保密

不论在本合同有效期内，还是在本合同终止后，未经对方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提供或披露与对方业务有关的资料和信息，不得向第三方出示本合同文件（包括正本与复印件），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由此造成的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均由违约方承担。

七、其他

1. 本合同书未尽事宜甲乙双方经协商后应签订补充合同或协议，补充合同或协议与本合同书具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需持授权委托书）签字并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适用电子章）。本合同书一式 玖 份，甲方 柒 份，乙方 贰 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3. 合同有效期内，双方欲变更、解除合同，必须采取书面形式，口头无效。如需终止合同，甲乙双方要在合同期满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必须要在钱款结清的前提下，一个月后合同自动终止。

4. 合同到期后甲方续约的，乙方应于合同到期前一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续约申请，甲方在收到乙方续用申请后一个月内应书面回复意见，如同意续用则与乙方协

BJSGS2609583CGN00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商签订续用合同，如不同意则合同期满后自行失效。

（以下无正文）

甲　　方(印章)：北京工商大学　　乙　　方（印章）：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2026年9月29日　　日　　期：2026年09月29日

附件：1. 中标通知书
2. 详细配置清单及功能要求
3. 售后服务承诺
4. 互联网用户入网责任书

BJSGS2609583CGN00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 1

中标通知书

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000005

中标通知书

各中标人:

北京工商大学 2026 年校园网网络出口接入服务（采购编号:BGPC-G26163B）公开招标采购工作已结束，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审报告，确定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为本项目第一包中标人，中标金额 750,000.00 元；确定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为本项目第二包中标人，中标金额 1,524,000.00 元；确定北京网聚互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本项目第三包中标人，中标金额 1,246,000.00 元

特此通知。

附：注意事项

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北京市政府采购中心）

2026 年 9 月 20 日

BJSGS2609583CGN00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 2

详细配置清单及功能要求

序号	服务事项名称	服务要求
★1	互联网光纤专线接入	光纤直接接入采购人机房（北京工商大学阜成路校区机房），进入校园后须全部入地（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相关设备	提供相关的接入及路由器之间的转换设备及相关模块（包括光模块、传输设备、光纤等），接入设备将安装在采购人指定的场地（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网络峰值带宽	为独享至基础电信业务许可证单位的带宽，且网络峰值带宽大于所报带宽 110%（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独享要求	互联网接入线路必须独享、不再复用、不得通过接入商缓存、cache 等类似设备，线路可用率为 99.9%以上（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5	IP 地址	合同期内提供不低于 2 个 C 类的稳定的静态公网 IPv4 地址及 48 位的 IPv6 地址。所提供 IP 地址须为公网地址，且用户基于此开展的各项业务不得识别为漫游（所需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其 IP 地址不得做二次转换。
6	端到端测试	提供用户端到服务端的技术保障。基于 IPv4 网络到达常用国内主要学术与科研网站的路由跳数≤10 跳，ping 延迟≤20ms，丢包率≤1%；到达常用国外网站的路由跳数≤12 跳，ping 延迟≤200ms，丢包率≤2%。提供国内常用网站 5 家、国外常用网站 1 家（应包含国内常用学术与科研网站 www.cnki.net、www.wanfangdata.com.cn、x-mol.com、pkulaw.com、duxiu.com，国外常用网站 www.sciencedirect.com）网络时延、丢包率和路由跳数测试数据（提供 3 组数据对应的 ping 与 traceroute 记录 2 个截图，丢包率测试标准为连续 ping 20 个包；截图上需明确标注丢包率、网络延时和路由跳数）。提供测试结果，及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函。
7	路由跳数	任何时刻，从采购人路由设备到投标人骨干设备，不得大于 2 跳。自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投标人核心接入路由设备至国际出口不得大于4跳，平均丢包率不得大于0.1%，并满足今后带宽容量升级的需求。
#8	网络时延	任何时刻从采购人网络设备端口到服务提投标人骨干节点路由器网络时延≤10ms。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函。
#9	网络丢包率	从采购人网络设备端口到服务提投标人骨干节点路由器网络丢包率≤0.01%。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函。
#10	拓扑要求	提供从采购人到互联网接入逻辑拓扑和物理拓扑。
#11	质量要求	提供电路质量符合电信服务规范要求的通信电路，并提供全部的电信接入设备和施工服务，所产生的相关费用，包括初装、割接、调试等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函。
#12	平均损耗	光源为1310nm波长时光缆平均损耗应不大于0.35dB/KM；光源为1550nm波长时光缆平均损耗应不大于0.3dB/KM。
13	光纤标准	ITU-TG.652标准光缆，光缆色散、衰耗等指标均能够达到和超过工信部的相关规定。
#14	跳接点数量	应尽量减少跳接点数量，尽量控制端到端的跳接点(含机房内部)小于5个。
#15	损耗	跳接点小于0.2db；熔接点损耗小于0.03db。
16	应急处理	具有备用应急预案，并提供详细应急预案。
#17	敷设方式	要求管井敷设，不允许架空光缆；红线内光缆要求挂牌，机房内ODF终端盒要求有明确标识。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函。
18	国际出口带宽能力	国际出口带宽≥2000G，国际出口带宽总量依据投标人加盖公章的承诺函。
19	售后服务	为用户提供专线接入售后服务，服务团队技术人员均具有5年及以上相关工作经验。承诺保证专门指定1名客户服务代表负责采购人的所有售后服务工作，提供互联网专线的直接运行维护人员的联系方式，一旦变更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并按季度提供纸质版或者电子版服务质量性能报告、维护巡检记录等服务文档。
20	链路中断修复时间	在服务期内，提供7×24小时的专业技术保障（包含在投标报价内，不再另行支付），有专业的技术服务团队和服务热线，确保在专线出现

BJSGS2609583CGN00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一般故障时 30 分钟内解决，严重故障和重大故障应在 120 分钟内解决，故障持续 60 分钟内必须到达现场处理，提供说明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1	传输中断	在服务期内，因为中标人原因造成采购人传输中断，累计超过 12 小时（计划中断除外），则中标人提供一个月的线路使用（不另行支付费用），作为经济补偿。累计超过 24 小时（计划中断除外），则采购人有权做进一步追究或单方解除合同。
★22	组网能力要求	所提供的带宽均可直连至“中国公用计算机互联网”、具有国际出口带宽、具有全国骨干网组网能力(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3	带宽要求	下行带宽不小于 5G、上行带宽不小于 2.5G（提供承诺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4	域名解析	按采购人要求，对采购人服务器的 IP 和域名提供正向和反向解析服务，在运营商的 DNS 系统中提供采购人服务器的域名解析（提供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5	网络协议	除控制总带宽之外，不许再对网络协议做额外控制，且互联网接入无需对采购人现有网络配置进行重大修改。
26	验收条件	投标人在合同签订并完成采购人全部变更（设备配置服务配置）及事务沟通等备案手续，提供稳定出口接入，经双方联合测试符合采购需求后，方可签订验收单。
#27	网络安全能力	为保证学校网络安全，供应商需具备网络安全防护能力，需要具备流量清洗中心。（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8	网站安全	对采购人域名下指定站点提供安全监测、外链扫描等实时安全服务。

BJSGS2609583CGN00

甲方最终用户签字：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 3

售后服务承诺函

致北京工商大学：

中国电信高度重视北京工商大学的售后服务工作，为保证售后服务质量，现做如下承诺：

1. 我司具备自有的技术服务团队，通过客户服务代表统筹调度驻场运维工程师、售后服务团队为客户提供优质的售后服务。

2. 我司具备服务热线，拨打 10000 可咨询相关电信业务，拨打 58504000 热线，即可直接联系中国电信网络保障团队。

3. 我司提供 7×24 小时不间断网络服务，指定 1 名客户服务代表（妥志侠、13311338506）负责统筹售后服务团队为北京工商大学提供售后服务。指派 1 名驻场运维工程师到场进行互联网运行维护工作，由中通服科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完成人员招聘考核上岗。

驻场运维工程师能力标准：熟悉信息安全相关领域的政策法规与相关标准，熟练掌握 TCP/IP 协议、HTTP 协议、SSL 协议、防火墙、防 DDos、WAF、VPN、IDS/IPS、漏洞扫描、网络审计、身份认证网关、PKI/CA，H3C 路由交换、全流量回溯等场景的部署调测及相关技能。专业能力过硬、项目经验丰富，能够接受北京工商大学技术咨询与问题响应，协助解决互联网服务故障，重点保障重大活动期间及国庆节、春节等重点时期的业务连续性。

4. 我司提供 7*24 小时专业技术保障、专业的售后服务团队和服务热线，接到故障报修电话后 10 分钟内立即响应，与报修人员取得联系。

5. 我司承诺售后服务团队人员均具有 5 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承诺项目周期内团队人员保持稳定，项目核心人员不发生变动。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2026 年 09 月 29 日

BJSGS2609583CGN00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 4

互联网用户入网责任书

甲方作为接入中国电信公网的用户（“用户”），承诺已经认真阅读《用户入网责任书》（“《责任书》”），并自觉遵守《责任书》的各项规定。

一、用户接入中国电信公网，应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制度。

二、用户保证具备从事互联网服务的全部合法必要的资质条件，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广告经营许可证、税务登记证、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备案证明以及中国电信要求提交的其他资质证明，方得以使用中国电信所提供服务。用户并应于签订《互联网专线业务服务合同》（合同）之前，向中国电信提供前述资质证明文件的原件交中国电信审核，复印件加盖公章提交中国电信备案。其中：

1、用户如从事电子公告、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文化、广播电影电视节目等特殊互联网信息服务，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家有关规定经有关主管部门审核同意，履行批准或备案手续，并取得相关通信管理部门批准或备案文件。

2、用户如从事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保证已首先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备案管理系统履行互联网备案手续，并按期履行年度审核手续。如当地通信管理部门要求履行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备案手续的，还应向其住所所在地通信管理部门履行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备案手续。

3、用户如从事经营性互联网服务，应当取得相应的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4、用户如从事经营性互联网服务，应当在其网站主页的显著位置标明其经营许可证编号；用户如从事非经营性互联网服务，用户网站开通时在主页底部的中央位置标明其备案编号，并在备案编号下方链接工业和信息化部备案管理系统网址，供公众查询核对，用户还需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备案管理系统的要求，将备案电子验证标识放置在其网站的指定目录下。

5、用户保证已履行其他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所规定的手续或已取得有关资质证明文件。

三、用户不能利用中国电信公网从事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机密等犯罪活动，不能利用中国电信公网查阅、复制和传播危害国家安全、妨碍社会治安和淫秽黄色的信息，不能利用电信公网发布恶意的、向他人挑衅的信息。若发现此类信息，中国电信立即向相关部门报告，一切后果由用户自行负责。

四、用户应当建立有效的安全保密制度和技术保证措施，有义务按照中国电信的要求提供网络使用情况和有关资料，接受中国电信的网络安全管理和信息安全管理监控；用户需要提供其信息服务的有效检测手段，包括测试账号和密码，并在账号变更时书面通知中国电信。

五、用户在使用中国电信时，不得从事危害他人信息系统和网络安全、侵犯他人权益的活动。当网络出现异常情况，应积极配合中国电信解决，用户维护设备或进行设备配置参数调整应当接受机房维护管理约定以避免对其他用户造成影响。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六、用户使用互联网专线，不得以任何方式经营未经政府管理部门批准的业务或《互联网专线业务服务合同》中未约定同意开展的业务，对于中国电信分配的 IP 地址，用户只有使用权。

七、用户应遵循合同以及中国电信相关管理规定，否则中国电信有权实施相关处罚，包括停机，拆机处理，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八、根据当地公安局网监分局的要求，用户应在入网后 5 个工作日内在网上提交备案信息，提交信息后 10 个工作日内到当地公安局网监分局办理备案业务，相关法律法规、备案流程、备案材料清单请查阅全国统一的备案管理网站：http://www.beian.gov.cn

九、如用户违反上述保证，中国电信有权拒绝或停止提供服务或设施，并要求用户在限期内改正。如用户在限期内未改正的，中国电信有权终止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责任；用户存在前述情形给中国电信造成损失的，并应当予以赔偿。

十二、用户的各级主管人员有责任教育、监督本单位职工严格遵守上述条款。

十三、用户承诺与最终用户参照签订此类《用户入网责任书》，并督促最终用户履行相应责任，否则，用户承担连带责任。

十四、作为中国电信用户，同意遵守《用户入网责任书》中的各项规定，如违反规定，愿意依据相关法律规定以及合同和本文件的有关规定承担违约等责任。

用户盖章：北京工商大学

用户签字：

BJSGS2609583CGN00

扫描全能王 创建